

三十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6 次會議紀錄

日期：中華民國 104 年 11 月 23 日上午 9 時 (中午 12 時 29 分休息，下午 3 時 1 分繼續開會)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長 康裕成 副議長 蔡昌達
 議員 林武忠 黃柏霖 林富寶 唐惠美
 羅鼎城 邱俊憲 鄭光峰 楊見福
 吳益政 黃天煌 高閔琳 沈英章
 許慧玉 王耀裕 陸淑美 陳玫娟
 許崑源 簡煥宗 李喬如 林宛蓉
 黃香菽 陳美雅 何權峰 王聖仁
 李順進 李雅靜 黃淑美 陳麗娜
 方信淵 黃石龍 張豐藤 林芳如
 顏曉菁 翁瑞珠 李雨庭 李柏毅
 郭建盟 陳慧文 陳信瑜 曾麗燕
 周鍾濞 陳粹鑾 劉馨正 張漢忠
 周玲玆 陳麗珍 張文瑞 鍾盛有
 劉德林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 俄鄧·殷艾
 曾俊傑 李眉蓁 蕭永達 林民傑
 張勝富 吳銘賜 李長生 陳明澤
 黃紹庭 陳政聞 鄭新助 林瑩蓉

請假：議員 蔡金晏

列席：市政府—市長：陳菊
 副市長：許立明
 副市長：陳金德
 副市長：吳宏謀
 秘書長：楊明州
 秘書處 長：陳瓊華
 民政處 長：張乃千
 法制局 長：許乃丹
 人事處 長：葉瑞與
 政風處 長：陳榮周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主任委員：劉進興

會議紀錄（第2次定期大會）

社會局局長：姚雨靜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主任委員：谷縱·喀勒芳安
客家事務委員會主任委員：古秀妃
兵役局副局長：鄭福儀
勞工局局長：鍾孔炤
財政局局長：簡振澄
稅捐稽徵處處長：李瓊慧
主計處處長：張素惠
經濟發展局局長：曾文生
教育局局長：范巽綠
文化局局長：史哲
新聞局局長：丁允恭
市立空中大學校長：張惠博
農業局局長：蔡復進
水利局局長：蔡長展
海洋局局長：王端仁
觀光局局長：許傳盛
交通局局長：陳勁甫
捷運工程局局長：吳義隆
警察局局長：陳家欽
消防局局長：陳虹龍
衛生局局長：何啓功
環境保護局局長：蔡孟裕
都市發展局局長：李怡德
工務局局長：趙建喬
新建工程處處長：黃榮慶
養護工程處處長：吳瑞川
地政局局長：黃進雄
土地開發處處長：吳宗明
本會秘書長：陳順利
法規研究室主任：許進興
議事組主任：崔萱傑
專門委員：林清輝

請假：市政府一兵役局局長劉樹林（上午請假，由副局長鄭福儀代理）

主席：康議長裕成

記錄：方國振、蔡汶紋

甲、報告事項

一、主席宣告開會。

二、本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5 次會議紀錄，經大會認可確定。

乙、質詢事項

上午繼續市政總質詢

質詢議員：

黃議員天煌

黃議員柏霖

簡議員煥宗

何議員權峰

同一問題質詢議員：

李議員喬如

答詢人員：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陳市長菊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吳副市長宏謀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許副市長立明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丙、宣讀議案交付審查

一、議長交議案

(一)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 2 案（編號：14、15，包括農林類 1 案、工務類 1 案）。

決議：交付各有關委員會審查。

(二)議長交議市政府法規提案 1 案（編號：1）。

決議：交付法規委員會審查。

二、議員提案

議員提案 367 案（包括民政類 26 案、社政類 50 案、財經類 23 案、教育類 31 案、農林類 65 案、交通類 49 案、保安類 38 案、工務類 84 案、法規類 1 案）。

決議：交付各有關委員會審查。

丁、散會：下午 3 時 3 分。

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6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4 年 11 月 23 日下午 3 時 1 分）

宣讀議案交付審查

1. 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議長交議市政府法規提案
2. 議員提案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向大會報告，今天下午的議程是宣讀議案交付審查，請議事組宣讀議案。

本會議事組崔主任萱傑：

請各位議員參閱桌上的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交付審查議案一覽表。一、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 2 案，分別為農林類 1 案、工務類 1 案，請交付各有關委員會審查。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交付各有關委員會審查。（敲槌決議）

本會議事組崔主任萱傑：

二、議長交議市政府法規提案 1 案：工務類 1 案，請交付法規委員會審查。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交付法規委員會審查。（敲槌決議）

本會議事組崔主任萱傑：

三、議員提案計 367 案，包括民政類 26 案、社政類 50 案、財經類 23 案、教育類 31 案、農林類 65 案、交通類 49 案、保安類 38 案、工務類 84 案、法規類 1 案，請交付各有關委員會審查。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交付各有關委員會審查。（敲槌決議）

今天大會議程到此結束，散會。（下午 3 時 3 分）